

中烟国际（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一直弘扬“诚信为本、廉洁奉公、行稳致远”的合规文化，持续加强合规管理，致力与各外部利益相关方建立和维护平等互信、合作共赢、亲密清朗的合作关系。为进一步加强监督，本公司期望并鼓励外部利益相关方对本公司及附属公司（以下统称本集团）人员的不当、舞弊及违规行为作出举报。

一、举报范围

举报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 （一）违反法律或监管规定；
- （二）贿赂或贪污；
- （三）与内部控制、会计、审计及财务事项有关的失职、不当或欺诈行为；
- （四）危及个人健康及安全；
- （五）可能损及本集团声誉和利益的不当行为；
- （六）故意包庇或隐瞒上述任何一项。

二、举报渠道

- （一）电话举报

举报电话：852-26209559

- （二）电邮举报

可直接电邮至：jb@ctihk.com.hk

- （三）来函举报

请以书面形式致函本公司合规风控部（合规风控部负责

人收)。收信地址为：香港九龙红磡红鸾道 18 号 One Harbour Gate 中国人寿中心 A 座 10 楼 1002 室。请使用密封信封，并清楚注明“私人文件-仅供收件人拆阅”。

三、对举报者的保障

本公司接受匿名举报，同时鼓励实名举报，以方便其后的跟进工作。本公司将致力确保举报者身份得到保密，承诺所有作出如实、恰当举报的举报者将获公平对待。若任何人士对举报者进行报复或威胁报复，本公司保留对其采取适当行动的权利；任何报复或威胁报复的员工将受本公司严厉处分。

四、个人资料收集声明

所收集的个人资料只会用于与举报者所告知的举报事件直接有关的用途。所提交的个人资料将由本集团持有及予以保密，除非法律容许或规定，否则本集团不会未经同意而将有关个人资料作其他用途。根据香港个人资料(私隐)条例(如适用)，举报者有权查阅及更正本集团所持有的举报者本人的私隐资料。如举报者希望行使此等权利，有关要求须以书面形式提出，并致函至中烟国际（香港）有限公司合规风控部总监收信地址。